



皇朝經世文編

皇極經世書傳卷第七

平觀外篇上

皇極經世書傳卷第七

外篇乃子邵子因門人所記而筆削之者也
見或未定心或未安則分書其後曰宜更思
之或曰更詳之雖不能無小失然足以發明
成書者為多故內篇堂奧也外篇門也不得
其門而入焉得堂奧而造諸今分為十二章
以類相從而闕疑者存焉內篇理深而數畧
外篇數詳而理明學先天者當自外篇始

河圖天地全數第一

天數五一三五地數五二四六合而為十數之全也

天以一而變四一者乾也四為太陰少陰地以一而變四者

坤也四為太柔四者有體也而其一者無體也天之

則一退居五地之是謂有無之極也生數之五為無

四具則一退居十之極成數之十

為有天體數四而用者三不用者一也乾三爻變

巽不用以歸於坤故地之體數四而用者三不用者

日月星辰共為天

一也坤三爻變艮坎震去震不用以是故無體之一

以况自然也不用之一以况道也原本之卦謂之自

道用之者二以况天地人也元經會日合於天也會

世星合於人也年

月日時亦同此義

右一節原天地全數為一書之綱領蓋一合六居

北二合七居南三合八居東四合九居西五合十

居中河圖之文也皇極則散而用之生數奇數也

以一二三四紀其次五中數故不用成數策數也

以九八七六紀其實十全數故不用其為用則四

而已四其九八七六而又六之乾坤六子皆五與

十之流行也不待卦成而著策已成變化而行鬼

神矣此其所以為先天與是故天數始於一中於

五終於九地數始於二中於六終於十合二始則

數。天以三函地以四析。著以七備卦以八周。凡元會運世聲音律呂天地萬物之數管於是矣。大衍為天地之樞如環之無端。蓋律曆之大紀也。道法自然其經之者乎。

易有真數三而已。參天者三三而九。兩地者倍三而

六。太極分兩儀右一畫為陽其數一左一畫為陰其數二。一與二合而為三。此易之真數也。三而三之

乾之三畫每畫分而為三。是謂參天。三而二之。坤之三畫每畫分而為二。是謂兩地。參天兩地

而倚數。非天地之正數也。倚者擬也。擬天地正數而

生也。天圓地方。圓者一而圍三。三各一奇故參天而為三。方者一而圍四。四合二偶故兩地而為二。

撰著之數倚此掛一而於其數一與三也。二與二也。二與一也。三者參天皆為奇。四與四也。三與四也。

二者兩地皆為偶。爻用一二三四以為奇。則用六七八九以為策。擬者依倣也。聖人依倣天地之正數。故

乾用九坤用六

右一節原天地之始數。天以三函地以四析為九

六倚數之本。或曰坤之畫每分而二。即象則可見

矣。乾之畫每分而三。曷從見之。蓋由坤之缺而不

全者為二。則知乾之全而不缺者為三也。由三而

九。四九則三十六。而乾之策數在是。以元經會三

百六十運。四分之各九十。由三而六。四六則二十

四。而坤之策數亦在是。以會經運二百四十運。四

分之各六十。歲差分秒。日月盈虛。自此以往。雖至

於無窮皆不能外此而他立其數焉可見三之為
真數也。有真數而又有倚數，則自三之外皆倚數
爾。

易之大衍何數也。聖人之倚數也。參天天數二十有

五，合之為五十。地數三十，合之為六十。故曰五位相

得而各有合也。五十者著數也。六十者卦數也。五者

著之小衍也。故五十為大衍也。八者卦之小成，則六

十四為大成也。數起於一，其對為二，一參之為三，二

每二而衍四，并二為十，以至四而衍四，四并一為五，小衍

二十，自五而十，又十五，及二十，則為五十大衍也。小

則成六十四。著德圓以况天之數，故七七四十九也。

五十者存一而言之也。卦德方以况地之數，故八八

六十四也。六十者去四而言之也。著者用數也。卦者

體數也。用以體為基，故存一也。體以用為本，故去四

也。圓者本一，方者本四，故著存一而卦去四也。著之

用數七，并其餘分亦存一之義也。掛其一亦去一之

義也。七與七以奇合，去一則七七存一，則五十八與

十九之體猶無體之一也，去四為六十之用，猶不用

圓者形而上，方者形而下，爾著之用數四十九而乾

策實用之數不過三十六，與餘分之數十三而數之

是亦存一也，既分而掛是著之用數九十四掛一以象

三其餘四十八則一卦之策也四其十二為四十八

也除掛一象三之數則分二象兩者但有四十八而巳若以當卦之策則每位八卦共四十八爻著數

適與卦爻相合又以四十八計之四十二去三而用

九四三十二所去之策也四九三十六所用之策也

以當乾之三十三十六陽爻也十二之中去三用九則去其十二即去其四三也

九也乾之陽爻數同十二去五而用七四五二十所

去之策也四七二十八所用之策也以當兌離之二

十八陽爻也十二之中去其五用其七則去其二十即去其四

策也四六二十四所用之策也以當坤之二十四陰

爻也十二之中去其六用其六則去其二十四即去其四六也坤之

卦陰爻十二去四而用八四四十六所去之策也四

八三十二所用之策也以當坎艮之二十四爻并上

卦之八陰為三十二爻也十二之中去其四用其八則去其十六即去其四

也用其三十二即其四也坎艮之下卦其爻皆

四用其八與下卦二是故七九為陽六八為陰也九

者陽之極數六者陰之極數數極則反故為變也九

為八六變為七故震巽無策者以當不用之數震巽

無策蓋震從乾而柔多反附於坤之坎艮天以剛為

德故柔者不見天體數四用者三不用者一地以柔

為體故剛者不生。地體數四用者三不用者一是以
震巽不用也。乾不用巽巽為石者長女從母也坤不
用震震為辰者長男從父也謂之無策
因其不用故耳

右一節合天地之中數著以七備卦以八周為九
十終數之本。或曰著數之變也。九六各一乾坤之
象七八各三六子之象老陽用九數四因之得三
十六又六因之得二百一十有六為乾卦之數老
陰用六數四因之得二十四又六因之得一百四
十有四為坤卦之數合為三百六十陰陽之純者
也。故用九六當朞之日少陽七數四因之得二十

有八又六因之得一百六十有八乾索於坤而得
三男故亦為乾卦之數少陰八數四因之得三十
有二又六因之得一百九十有二坤索於乾而得
三女故亦為坤卦之數合為三百六十陰陽之雜
者也。故不用七八惟以為乾坤之用焉。今以卦爻
合著數往往委曲不能無小失至謂震巽無策者
獨何與曰乾之策四九以元經會而兼兌離四七
以周天度去震不用坤之策四六以會經運而兼
坎艮四八以分地卦去巽不用蓋人道生子而長
男依父長女依母天地生萬物而天辰不見地石

不生。故以為無也。

乾用九故其策九也。四之以應四時。一時九十日也。

坤用六故其策亦六也。以元經會觀天也。四其九十。坤順承天。故不言應。終始皆九六而已矣。

右一節申前九六之用以統暮日。

著數不以六而以七何也。并其餘分也。去其餘分則

六策數三十六也。著數不以六六三十六而以七七不用六而用七也。若去其掛一之一與歸奇之三。四則其所存者三十六。即老陽策數老陰與少陰少陽皆具於其中。故是以五十者六十四卦閏歲之策也。總言策數而已。

其用四十有九者六十卦一歲之策也。八八坤數故為體七七乾

變而地效之。是以著去一。則卦去四也。既以歸奇掛一當餘分為

一歲之閏矣。復以不用之一當四卦為閏歲之策。何也。著圓而神。天也。卦方以知地也。天變而地效之。則著變而卦效之矣。著去餘分之一。以當一歲之閏。則去所虛之四。以當閏歲之策也。四卦謂乾坤坎離。

右一節申前七八之用以截閏歲。

奇數四有一。有二。有三。有四。策數四有六。有七。有八。

有九。合而為八數。餘分奇者不一。則二以應方數之

八變也。八卦類聚。歸奇合掛之數有六。謂五與四四

也。九與八八也。五與四八也。九與四八也。五與八八

也。九與四四也。五與四四為三。必老陽四九九與八

八為三。多老陰四六五與四八九與

八為三。多老陰四六五與四八九與

八為三。多老陰四六五與四八九與

八為三。多老陰四六五與四八九與

八為三。多老陰四六五與四八九與

八為三。多老陰四六五與四八九與

四四皆四少一多少陰四八九與四八五以應圓數
與八八皆兩多一少少陽四七生終于成以應圓數
之六變也。周流六虛奇數極於四而五不用策數極
於九而十不用五則一也。十則二也。故去五十而用
四十九也。奇不用五策不用十。有無之極也。以况自
然之數也。五者天不用之一一為天
十者地不用之一二為地
右一節發明五與十為無體之一以况自然蓋天
數五而分生成則生數一三五地成之以六八十
亦參天也。地數五而分生成則生數二四天成之
以七九亦兩地也。五與十恒居其中十其五五其
十皆為大衍之數實從中起此皇極所以為河圖

虛中之象與

歸奇合掛之數得五與四四則策數四九也得九與
八八則策數四六也得五與八八得九與四八則策
數四七也得九與四四得五與四八則策數四八也
為九者一變以應乾也為六者一變以應坤也為七
者二變以應兌與離也為八者二變以應艮與坎也
已見上註不及
震巽謂其無策五與四四去掛一之數則四三十二
也九與八八去掛一之數則四六二十四也五與八
八九與四八去掛一之數則五四二十也九與四四
五與四八去掛一之數則四四十六也故去其三四

五六之數通計三變之餘以成七八九六之策也

九進之為三十六皆陽數也故為陽中之陽乾用七

進之為二十八先陽後陰也故為陽中之陰震先艮

六進之為二十四皆陰數也故為陰中之陰坤用八

進之為三十二先陰後陽也故為陰中之陽巽先兌

右二節申言著數生卦數之始

陽得陰而生陰得陽而成故著數四而九卦數六而

十也著陽數得四之陰生九之陽夫是以四而九卦

陰數得六之陽成十之陰夫是以六而七六為

陽者倍參天也四猶幹支之相錯幹以六終而支以

五終也幹陽數得支之陰則終於六故曰六甲支陰

數得幹之陽則終於五故曰五子其數正相

似五即十之倍

著數全故陽策三十六與二十八合之為六十四也

著數用七天數也故以卦數去其四故陰策二十四

與三十二合之為五十六也卦數用八地數也故以

一時止于三月一月止于三十日皆去其辰數也本

四月月本四十日皆去其一是以八八之卦六十四

而不變者八天有四正可變者七八五十六天地共

倍二十八反易其義亦由此矣四則八也八去

右三節申言卦數成著數之終

天有四時一時四月一月四月十日四四十六而各去

其一是以一時三月一日三十日也

天之體數四而用者三於四月

之中去其一則所存者三月於四十之中去其一則所存者三十每時三月每月三十日四時體

數也三月三十日用數也體雖具四而其一常不用

也故用止于三而止于九也

用數不出體數之外止于三月者極于九十日

止于三時者極于三九二三百七十日自一日言之亥子丑三月常不用

體數常偶故有四有十二四時十用數常奇故有三

有九四時每時三為月數九為日數三月共九十日

大數不足而小數常盈者何也以其大者不可見而

小者可見也故時止于四月止于三而日盈于十也

一年四時時止于四一時三月月止于三皆不盈于十惟日自甲至癸未嘗不盈于十也是以人

之支體有四而指有十也四象四時十象十日

天見乎南而潛乎北周天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

在地上者一百八十二度半強在地下者一百八十二度半強

亦如之也極于六而餘于七處而盡則其在地上者

除三十六度之外皆南也北至南極之所入處則其

減於南之度而潛見則殊矣南之度數非必增於北

餘分於其上無餘分者溢而為七則是以人知其前

昧其後而畧其左右也於南也昧其後猶天之潛於

北也畧其左右猶朝則未明於西夕則先暝於東也

天體數四而用三地體數四而用三天尅地地尅天

而尅者在地猶晝之餘分在夜也

尅侵也天侵地地

歸於地猶晝夜夜侵是以天三而地四天有三辰

地有四行也日月星皆會于辰而天辰全不見故曰

火之所潛然地之火且見且隱其餘分之謂邪餘分

不足以當正分之數故以地火况之火半見半隱不

若天辰之全不見若全不見則地亦止於用三矣

右四節申言揲著之法卦數之象蓋五十之著虛

一分二掛一揲四為奇者三為偶者二此參天兩

地自然之數也凡初揲左手餘一餘二餘三皆為

奇餘四為偶再揲三揲則餘三亦為偶故奇三而

偶二也三揲之變老陽老陰之數本皆八合之得

十六陰陽以老為動而陰性本靜故以四歸于老

陽此老陰之數所以四老陽之數所以十二也少

陽少陰之數本皆二十四合之四十八陰陽以少

為靜而陽性本動故以四歸於少陰此少陽之數

所以二十而少陰之數所以二十八也陽用老而

不用少故六十四變所用者十二變十六變又以

四約之陽用其三陰用其一蓋一奇一偶對待者

陰陽之體陽三陰一一饒一乏者陰陽之用故四

時春夏秋生物而冬不生物天地東西南可見而

北不可見人之瞻視亦前與左右可見而背不可

見也不然則以四十九著虛一分二掛一揲四則爲奇者二爲偶者二而老陽得八老陰得八少陽得二十四少陰得二十四不亦善乎聖人之智豈不及此而其取此而不取彼者誠以陰陽之體數常均用數則陽三而陰一也所謂體數常均者以六十四卦言之陽爻百九十二陰爻亦百九十二猶周天南北之度也以陰陽老少而均之二老皆八合之得十六二少皆二十四合之得四十八此對待體數耳至於揲著則用二老而不用二少然數之饒乏多寡則不可槩論是以三揲之變老者

陽饒而陰乏老陽得十二老陰得四少者陽少而陰多少陰得二十八少陽得二十合之凡六十四變於六十四變之中取其十六變者爲用又於十六變之中以四約之則老陽十二而用其三老陰四而用其一陽三陰一此所以爲用數與以此證之則一時必無四月一月必無四十日二老必無本皆八之數二少必無本皆二十八之數所以爲此言者指其體數之常均也至於用數則一時三月一月三十日陽用其三而陰用其一豈可得而強同哉然著圓象天卦方象地天地體數各四者

亦以卦言爾。地卦體數實兼二少艮居七而為地。火天之所剋者歸之而半見地上以象七為六之餘分。陽少陰多所以附於地也。是故天有三辰以統其日。地有四辰以截閏歲。皇極體用盡在著數中矣。

天之變六六其六得二百一十六為乾之策六其四得二十四為坤之策一爻之策積六爻之數共得一百四十有四為坤之策積二篇之策乃萬有一千五百二十也。詳見後

語其體則天分而為地。老陽十二以四歸老陰地分而為萬物。

而道不可分也。虛一分二掛一揲四歸奇天既分為地地又分為萬物則奇數策數定陰

陽老少而萬物正性命於天地矣在天地則虛其一而用四十九在萬物則又掛其一而用四十八以象道不其終則萬物歸地二十四而用六歸於地歸天可分二十四又歸於三十天歸道三十六歸於一則成先

六而用九坤順承乾天歸道。天圓圖皆以卦數言是以君子貴道也。卦數成於著數故以終言君子所貴故終日言道一圖而已

右二節通前四節發明不用之一以况道蓋乾坤

天地之象六子萬物之象以卦數言之陽爻一百

九十二以三十二因乾之策二百一十有六得六

千九百一十有二陰爻一百九十二以三十二因

坤之策一百四十有四得四千六百有八以六千

九百一十有二合四千六百有八得萬有一千五百二十是為萬物之數。雖六子策數相合然聖人不言者以易用九六而不用七八故也。陽爻一百三十二因少陽之策一百六十有八得五千三百七十有六陰爻一百九十二以三十二因少陰之策一百九十有六得六千一百萬物分自地。地分自天亦可見矣。

三四十二也。二六亦十二也。四以位言六以爻言二其十二二十四也。三八亦二十四也。四六亦二十四也。二氣三其十二三十六也。四九亦三十六也。六六亦三十六也。月各三十日分為四序則一序四其十二四十八也。九旬分為六氣則一氣六變

也。三其十六亦四十八。六八亦四十八也。八位各八卦卦四十八五其十二六十也。三其二十亦六十也。六十亦六十也。六十甲子五分各為十二三其二十則皆自以一月分晝夜六其十則以兩月定盈縮皆自然之符也。數雖不同天然脗合

右一節明老陽奇數之用以四自十二乘之。

四九三十六也。六六亦三十六也。重舉以論易理陽六而又

兼陰六之半。是以九也。老陽之策但以四九為言不

下卦各有本卦之八其卦上各變卦之八變卦前四位為天之四卦乾兌離震後四位為地之四卦巽坎艮坤惟乾之八位以陽之六為地之半故言九不言六若坤之六位以陰之六為乾所兼而其上交變歸次位故除初上惟有二四策故老陰故以二之策止於四六不言九者無九之可言也

卦言之陰陽各三也。以六爻言之。天地人各二也。陰

陽之中。各有天地人。天地人之中。各有陰陽。故參天

兩地而倚數也。三畫未終。下為陽。六畫已成。上為陽。以六畫言之。上五為天。初二為地。四

三為人。是天地人各二也。陰陽之中。各有天地人。三畫分三才也。天地人之中。各有陰陽。六畫兼三才也。

陰陽則兩地各三則參天。天地人則參天各二則兩地也。

右一節明老陽策數之用。以四自三十六除之。

陽數一衍之而十。十千之類也。陰數二衍之而十二

十二支。十二月之類也。河圖洛書之五皆以五居中。倍之為十。陽必生陰。陰起於

地。二則為二十。千者自甲至癸。十二支者自子至亥。蓋一即十之始也。十即一之終也。二即十二之始也。十二即二之終也。

也。十二即二之終也。

十千天也。天數一三五七九而十二支地也。地數二

十而中於六。支千配天地之用也。五六倍自相乘為六十七。天地之用所

由行也。故日星以千。月辰以支。

千者。幹之義。陽也。支者。枝之義。陰也。千十而支十二

是陽數中有陰。陰數中有陽也。十與十二相乘為六十。故陰陽相易。

一十百千萬億為奇。天之數也。十二百二十千二百

萬二千億二萬為偶。地之數也。一至十百千萬億皆

屬天。一變三三變九九變十二。由是而百千萬億皆十二所積也。故為偶而屬地。

著四進之則百。著主天數二十卦四進之則百二十

卦主地數三十百則十也。百二十則十二也。天以十

四之為百二十百則十也。百二十則十二也。千為奇

皇極
地以十二支為偶，干統支為六甲，支承干為五子，均之為六十，又四之則二百四十，六之則三百六十，元會運世迭相經緯，莫不由此。

右五節因天地之始數，倍天地之中數，以生干支。日星用奇，月辰用偶。

五十分之則為十，若參天兩之則為六，兩地又兩之則為四。此天地分太極之數也。太極即虛中之象也，五十即太極之數也。

五前一二三，四後九八七六，分之無往非十，若以十言參天之三，倍則為六，兩地之二，倍則為四，六為六，虛四為四，據乾之數必六，坤之數必四，由此觀之，十分自五，益可見矣。

氣者神之宅也。在天有氣，體者氣之宅也。在地有體，氣以六變，六爻各體以四分，日月星辰體四而變六。

兼神與氣也。氣變必六，故三百六十也。天地體數，四其用謂之神，其變謂之氣，由六而變，故三百六十，運猶三百六十日。

右二節因天地之中數，究天地之終數，以成爻象。天卦宅神，地卦宅氣。

天六地四，天以氣為質，而以神為神，地以質為質，而以氣為神，惟人兼乎萬物而為萬物之靈，如禽獸之聲以類而各能其一，無所不能者人也。推之他事亦莫不然，惟人得天地日月交之用，他類則不能也。人之生真可謂之貴矣。天地與其貴而不自貴，是恃天地之理，不祥莫大焉。天地之性人為貴，故用之必三。

皇極
卷七
三

右一節通前九節發明用數之三以况天地人蓋天統乎地故無質而有質地分乎天故無氣而有氣若人則分體於地而質亦具焉分氣於天而神亦具焉物之所無者人皆無而有之斯其為物之靈信矣此用數所以况天地人也日月即地之水

火水火即天之日月故曰交

陰無一陽無十故不足于後乾待坤以終陰無一

故不足于首坤承乾以始右一節發明河圖始終之義蓋前不言一存之以為體後不言十藏之以為用十之後乃一之所始

圖之復也一之前乃十之所終圖之坤也終始之會貞元之交其即一動一靜之間邪

天一地二天三地四天五地六天七地八天九地十參伍以變錯綜其數而天地之相銜晝夜之相交也一者數之始而非數也不變者體統於陽也故陰無一故二二為四

三三為九四四為十六五五為二十五五六為三十三六六為四十九皆用其變者也五五二十五天數也六六三十六乾之策數也七七四十九大衍之用

數也八八六十四卦數也九九八十一玄範之數也變者用合乎陰也故陽無十大衍之數其算法之原乎是以筭數

之起不過乎方圓曲直也。算法以粟米計多少則必

深則必求之於曲乘數生數也。除數消數也。算法雖

多不出乎此矣。凡數有實有法實者積數之本法

右一節引易大傳之言以見皇極之所自出又以

發明五位相得而各有合乃自二二以至九九非

所謂一合六二合七三合八四合九五合十也天

之五位合為五十去十則陽剛之體數也地之五

位合為六十去十二則陰柔之體數也。盡天地萬

物皆大衍之數一以貫之耳。嘗考子邵子之學傳

自陳搏搏有龍圖序謂未合之數以仲尼三陳九

卦之義知之龍圖本合則聖人不得見其象所以

天意先未合散而形之此即先天之學也皇極象

數始終不言合者其以此與又謂未合惟五十五

數上二十五天數也中貫三五九外包十五下三

十地數也亦分五位十分而為六各自其五位觀

之縱橫各見三五九蓋三者奇偶之積真數也自

三而九倚數也天五居中以統地天參地兩可知

矣。著策虛一分二參也。掛一揲四伍也。歸奇五四

九也。合之則坤之奇數也。生數歸之奇則成數歸

覆皆為五十。總大衍之數故以包言也。又曰在上則一不用形二十四在下則六不用亦形二十四後既合也。天一居上為道之宗。地六居下為氣之本。蓋一六上下覆載之中進四十九為大衍用數而又掛一則四十八也。用為道宗。體為氣本。此固皇極之要與。又曰天三幹地二地四為之用三若在陽則避孤陰在陰則避寡陽。蓋天三幹二與四則三十六也。三十六為策數之本。配以二十四而統二少自是陽必有陰。陰必有陽。陰陽相配。體立用行。而變化無窮矣。然則真數始自奇一偶二非

天地生生之源與。故終之曰大矣哉。龍圖之變岐分萬途者此也。天地萬物數皆生於此。學者宜致思焉。

陽尊而神

天體尊而宅神尊故役物乾役坤與六子

神故藏用

坤與六子之用皆藏於地是以道生天地

萬物而不印見也

顯諸仁則生天地萬物亦

取法乎道矣

道之用以役物其體以藏用取法焉

陽者道之用陰者道之體

言分陽用陰陰用陽言合以陽

為用則尊陰

自震至兌皆用陽而陰在上則尊陰蓋

尊陰之理取

以陰為用則尊陽也。而陽在上則尊陽

蓋陽尊而神，尊故役物，以用陰言。神故裁用，以尊陽言，是謂天法道。

陰幾於道，故以况道也。陰者偶也，故下文皆以偶數言之。天法道，地亦法道，故以

幾言靜而生動，有六變而成三十六矣。乾爻六變，過類藏用，故以况道。六變而成三十六矣，據皆四若正

卦四變，卦二亦成三，八變而成六十四矣。著數通八

陰陽老少成六十四卦數，則十二變，自利至坤而成

三百八十四矣。六六而變之，六變，八八六十四變而

成三百八十四矣。八八而變之，八變，七七四十四

九變而成三百八十四矣。不曰四十八而曰四十九者，掛一故也。掛一則四十九

八變有三百八十四爻，掛一不入，掛靜而生動，與道相似，故曰陰幾於道，以况道也。

陽不能獨立，必得陰而後立，故陽以陰為基。基者陽奇必得

陰偶，則用有體矣。天自臨以陰，不能自見，必待陽而

後見，故陰以陽為唱。唱者陰暗，必待陽明，則呂有律矣。天以泰變升地，以升變泰，唱

之象，陽知其始而享其成。知始之謂乾，陰效其法而

終其勞。效法之謂坤，終乾之功。

陽能知而陰不能知，陽能見而陰不能見也。惟知能

知能見者為有，故陽性有而陰性無也。惟暗陽有所

不徧，而陰無所不徧也。始故不徧，成故徧。陽有去而陰常居

也。動故去，靜故居。無不徧而常居者為實，故陽體虛而陰體

實也。宅神以氣，故虛宅氣以體，故實。

氣變而形化。氣在天，形在地，山澤所通者氣也。雷風

水，火則氣變而成形矣。凡上卦之變皆

氣之變也。下卦之變皆形之化也。

形可分而神不可分。陰卑而形尊而神

陽生陰故水先成。天一生水本已陰生陽故火後成。

地二生火本已陰陽相生也。體性相須也。陰體是以

陽去則陰竭。陰盡則陽滅。有體無性則竭。有性無體則滅。故陰陽必相生。體性

須必相

陰對陽為二。然陽來則生。陽去則死。天地萬物生死

主于陽則歸之于一也。天氣交而就上。地氣交而就下。地氣交而就上。則陰陽相生。體性相須。天氣

不交而就上。地氣不交而就下。則陰盡陽去。體性竭。皆陽為主耳。開物陽來也。閉物陽去也。

右九節發明兩儀之體用。

陽中陽日也。陽中陰月也。陰中陽星也。陰中陰辰也。

柔中柔水也。柔中剛火也。剛中柔土也。剛中剛石也。

陰中陰似太陰剛中剛似太剛與內篇小異

夫四象若錯綜而用之。日月天之陰陽。水火地之陰

陽。星辰天之剛柔。土石地之剛柔。

月晝可見也。故為陽中之陰。星夜可見也。故為陰中

之陽。故天晝夜常見。日見於晝。月見於夜。而半不見

星。半見於夜。貴賤之等也。

日隨天而轉。月隨日而行。星隨月而見。故星法月月

法日。日法天天。半明半晦。日半盈半縮。月半盈半虧。

星半動半靜陰陽之義也。日盈縮以數言星動靜以光言

陽中有陰陰中有陽天之道也陽中之陽日也暑之

道也陽中之陰月也以其陽之類故能見乎晝陰中

之陽星也所以見於夜陰中之陰辰也天壤也。無星處謂

之

辰數十二日月交會謂之辰辰天之體也天之體無

物之氣也

星為日餘辰為月餘。日星紀以十二支辰紀以十二支

天以剛為德故柔者不見。震二陰辰地以柔為體故剛

者不生。巽二陽地之石是以震天之陰也。震在天之陰多巽地之

陽也。巽在地之地陰也有陽而陰效之。乾成象故至

陰者辰也至陽者日也。震為辰乾為日皆在乎天而地則水

火而已。坤為水效天之日辰是以地上皆有質之物。水火

土陰伏陽而形質生。坎一陽伏陰中陽伏陰而性情生。離

二陰於中是以陽生陰。離之陽消陰生陽陰生陽。坎之陰消陽

尅陰。離之陽盛陰尅陽尅陽。坎之陰盛陽尅陰陽之不可伏者不

見於地。坎一陽可伏故地火常潛於石陰之不可尅者不見

於天。離一陰可尅故天辰常會於月伏陽之少者其體必柔

是以畏陽而為陽所用。坤十二陽艮二十陽伏陽之

故伏陽之多者其體必剛是以禦陽而為陰所用。坎

十陽巽二十八陽伏陽之多者故水火動而隨陽土
故土石靜而隨陰禦陽故也。故水火動而隨陽土
石靜而隨陰也。而體剛故隨石而靜。此天卦所以兼

也。地也。日在于水則生。離則死。交與不交之謂也。乾當午中

子中為水故日一北而萬物生一南而萬物死泰否之象

右九節發明四象之體用

乾陽中陽不可變故一年止舉十二月也。震陰中陰不可變故一日之十二時不可見也。兌陽中陰離陰中陽皆可變故日月之數可分也。是以陰數以十二起。陽數以三十起。而常存二六也。陰陽以氣言無不

可變不可變者焉。年月日時之於乾兌離震言其象也。非氣也。乾陽中陽是為奇中奇年之一象之。震陰中陰是為偶中偶時之十二象之。兌陽中陰是為奇中偶年中之十二月象之。離陽中陽是為偶中奇月中之三十日象之。大者不可變故舉十二月而年不中是矣。以此見陽中陽有不可變之象。小者不可見外是矣。以此見陽中陽有不可變之象。小者不可見故但舉一日而十二時不外是矣。以此見陰中陰亦有不可變之象。月可分為十二日可分為三十日此陽中陰陰中陽皆有可變之象。陰數起十二元之會數。陽數起三十。一會之運數也。陰常存則不止。會數十二。雖運數亦以十二終焉。陽常存則不止。運數三十。雖世數亦以三十年終焉。以三當六者三即六之半。六即三之倍也。

舉年見月舉月見日舉日見時陽統陰也是天四變

含地四變日之變含月與星辰之變也。故地之四變

水火土石不外乎天之四變。日月星辰也。月與星辰之變不外乎日之所變。故一卦變為四卦。元會運

世滿焉去初以交變上中爻則日月星辰水火土石
陽統陰者居然而可見矣前言年之一由月之十二
而可見也後言時由日而可見日由月而可見是相反而
言之也又相承而言之也相反而言之以大小之不
同也相承而言之以小者之統於大也夫惟小者統
於大故地之四變不外乎天月與星辰之所變不外
乎日一卦含四卦則六十四卦變而為二百五十六
卦以此見一卦有
含四卦之理也

易之生數十二萬九千六百總為四千三百二十世
此消長之大數衍三十年之辰數即其數也歲三百
六十日得四千三百二十辰以三十乘之得其數矣
一二三四五易之生數也一為元二為會三為運四
為世五當一十二萬九千六百年數而惟以世總之
歸于一元焉亦猶奇之去五以復于一也皇極以四
為用非不用五五所以用四也因易之生數而亦合

其成焉一年之消長以六月而變此消長之小數也
一元之消長以六會而變此消長之大數也以小而
見大則一年而衍一辰數即一元之年數而一世之辰數
實由一年而起衍一辰數以世數四千三百二十
乘之則一十二萬九千六百之數可見矣凡甲子甲午為世首此經世之
數始于日甲子星甲辰子又云此經世日甲之數
月子星甲辰子從之也起於癸亥之後猶陽消於小
雪而長於冬至也或起於甲午者起於癸巳之後
猶陰消於小滿而長於夏至也或甲子或甲午是固
消長之首矣正以乾坤大父母始復小父母也一
陽起於復則日長交於始則日消原其所始始於日
甲子星甲辰子自是千支迭相甲癸以至於閉物
而後已則乾坤之大以復為元可知矣夫經世之數
始于日甲之一而月與星辰從之則一事君也
非道之宗乎舉三位而宗一日法臣事君也
本一氣也日乾統坤與星辰生則為陽自乾消則為陰

自始故二者一而已矣。陰陽本一氣四者二而已矣。四象本兩

儀六者三而已矣。六爻本三畫八者四而已矣。八卦本四象

以言天不言地。言君不言臣。言父不言子。言夫不言

婦也。地之美歸於天。臣之美歸於陰。然天得地而萬物

生。天不能以一氣獨運。故萬物之生由有地。君得臣而萬化行。君不能以

行由有臣。父得子。夫得婦。而家道成。家道之成由有

而不迷唱而不隨。蓋故有一則有二。有二則有四。有

三則有六。有四則有八。河圖之數散而未合。所以

日月星辰共為天。水火土石共為地。耳目鼻口共為

首。髓血骨肉共為身。此乃五之數也。上不言五而此

一而變四終則一歸於五。年數即一元。一元即年數。地以人參天地言之。則人本與天地之理為一。其可

不自貴與用之者三。以况天地人亦於此可見。

右五節發明皇極之體用

易有三百八十四爻。真天文也。日月星辰天文也。觀

見矣。生者性。天也。乾之始成者形。地也。坤之成

生而成。自復至乾成而生。自姤至坤易之道也。一生一成變易

合六二合七之說

以天地生萬物。則以萬物為萬物。以道生天地。則天

地亦萬物也。內篇已見

皇極

道為太極。天地全數不用之一乃道之出於自然所謂易有太極也。蓋河圖虛中之象為大衍之策之本。

右五節原兩儀四象本於太極以先天圖考之自一而二二而四四而八八而十六十六而三十二三十二而六十四道生天天生地地生萬物太極一陰陽也六十四而三十二三十二而十六十六而八八而四四而二二而一萬物歸地地歸天天歸道陰陽一太極也此一章凡五十五節應大衍之數蓋天人一理也天之經歲春夏秋冬而冬不用人之經世皇帝王伯而伯不用貞下起元亂極

則治陰陽升降而禮樂行焉儀象之本於太極者未常息也此皇極之所以為一元也夫。

先天象數第二

天地定位一節明伏羲八卦也八卦者明交相錯而成六十四卦也數往者順若順天而行是左旋也皆已生之卦也故云數往也知來者逆若逆天而行是右行也皆未生之卦也故曰知來也太易之數由逆而成矣此一節直解圖意若逆知四時之謂也。

易大傳曰天地定位山澤通氣雷風相薄水火不相射八卦相錯數往者順知來者逆是故易逆數

也子朱子曰以橫圖觀之乾一而後兌二兌二而後離三離三而後震四巽五坎六艮七坤八以次而生此易之所以成也圓圖左方自震之初為冬至離兌之中為春分至乾之末而交夏至皆進而得其已生之卦猶自今日而追數昨日也故曰數往者順右方自巽之初為夏至坎艮之中為秋分至坤之末而交冬至皆進而得其未生之卦猶自今日而逆計來日也故曰知來者逆然本易之所以成則其先後始終如橫圖及圓圖右方之序而已故曰易逆數也

八卦自相交錯而成非伏羲以私意重之也自震左行以至於

乾則乾一兌二離三皆生於震四之前故云數往數其已往之卦也自巽右行以至於坤則坤八艮七坎六皆生於巽五之後故云知來數其未生之卦也夫易之數由逆而成矣蓋自乾一數之以至坤八皆未生之卦非已生之卦故前則兼言順逆後則但言逆猶春則逆知其有夏秋則逆知其有冬也橫圖前一截列於圓圖右方合之益見明白

太極既分兩儀立矣兩儀以一氣分而立陽上交於陰陰下交

於陽四象生矣四象以二氣交而生陽交於陰陰交於陽而生

天之四象剛交於柔柔交於剛而生地之四象於是

八卦成矣分則先合而後離交則既離而後合一離

再合而有地之四象其形化之始乎八卦相錯然後萬物生焉氣與氣也形與形迥相盪也愈交則愈雜是故一分為二二愈合則愈密故相錯而萬物生

分爲四四分爲八此天地之分太極者八分爲十六十六分爲

三十二三十二分爲六十四此萬物之分天地者故曰分陰分

陽三十二陽分本一陽迭用柔剛一陽之後間以一

陽故易六位而成章也六爻陰陽皆老交少交十

分爲百百分爲千千分爲萬猶根之有榦榦之有枝

枝之有葉愈大則愈少愈細則愈繁合之斯爲一衍

之斯爲萬分陰分陽以下卦之初爻而見攝萬歸千

迭用柔剛以上卦之終爻而見散十爲百以至散千

爲萬而其六畫之終乃其末也一卦含四卦推之至

千千萬萬其實一而已乾一夫十二至于復則有垓京

兆億之數是衍之也自復一陽歷十六至臨以至於

乾是合是故乾以分之坤以翁之震以長之巽以消

之也之也

臨至于爲乾翁猶藏也復起于震故震爲長之始雷

以動之也歷離兌而乾則長之極而爲陰陽之分限

矣乾以君之也始起于巽故巽爲消之始風以散之

也歷坎艮而坤則消之極而爲純陰之翁聚矣坤以

藏之也長則分分則消消則翁翁則復長而循環無端也

乾坤定位也震巽一交也兌離坎艮再交也故震陽

少而陰尚多也巽陰少而陽尚多也兌離陽浸多也

坎艮陰浸多也是以辰與火不見也乾上坤下天尊

卷二

卷二

卷二

無極之前陰含陽也。自姤有象之後陽分陰也。至坤有象之後陽分陰也。至乾

陰為陽之母。陽為陰之父。故母孕長男而為復。陰含

日母父生長女而為姤。陽分陰故。是以陽起於復而

陰起於姤也。謂之天根。自震長而至乾分動之妙也。

離在天而當夜。故陽中有陰也。坎在地而當晝。故陰

中有陽也。離在天四卦之中陽也。位當卯日未出猶

為晝。故陰中有陽。震始交陰而陽生。巽始消陽而陰

生。兌陽長也。艮陰長也。震兌在天之陰也。巽艮在地

之陽也。震接坤坤當夜半之子而震始交之則陽自

此生。至兌而長未極於坤。猶為在地之陽也。天以始

生言之。故陰上而陽下。交泰之義也。左方為天。自復

之始也。震一陽兌二陽。非無陽也。而陰則在上。為交

泰之義。蓋主動而言。故震為天之少陰。兌為天之太

極。陰之用行矣。地以既成言之。故陽上而陰下。尊卑

之位也。右方為地。自姤至坤為陰。成物之終也。巽一

位。蓋主靜而言。故巽為地之少剛。艮為

乾坤定上下之位。離坎列左右之門。天地體立。故曰

門。天地之所闔闢。則春夏顯諸仁。闔則秋冬藏諸用。

日月之所出入。則日出而月入。夜則日入而月出。是

以春夏秋冬。西是亦天之關也。若春分則有坎之

三

奉則乾有所受故兌分一陽以與艮兌本乾之三陽坤合乾而生三女兌分一陽以與艮兌本乾之三陽坤合乾而生三女

坤合乾而生三女兌為坎分一陰以奉離坎本離之三陰兌為女震巽以

二相易震本三陰巽本三陽各以二爻合而言之陰

陽各半是以水火相生而相尅然後既成萬物也本女

三陽男本三陰二者各得其半則無有餘亦無不足蓋不足則相生有餘則相尅水火生而後尅尤易見者則其餘可知矣既盡也惟其如此故無一物之不成也

乾坤之名位不可易也坎離名可易而位不可易也

震巽位可易而名不可易也兌艮名與位皆可易也

名謂陰陽之名位謂陰陽之位詳見上文

離肖乾陽爻多有坎肖坤陰爻多有中孚肖乾頤肖

離中孚肖乾以其有離之象頤則速肖於離小過肖坤大過肖坎坤以其

有坎之象大過是以乾坤坎離中孚頤大小過不可

則速肖於坎

易也中孚頤大小過之體者八變易之分故以八變而成用者六變用

者而言則有反易不反易是以八卦之象不易者四

乾坤反易者二兌反為巽艮反為震以六卦變而成八也不易

合反易者二重卦之象不易者八乾坤坎離之外反

則八卦小成兌巽艮震之外復反以三十六變而成

易者二十八為剝夬反為姤之類以三十六變而成

六十四也不易者八合反易者二十故爻止于六復

至乾為陽自姤至卦盡于八乾兌離震為陽巽坎艮坤為陰爻不過六

策窮于三十六策數三少四六二 十四兩少一多四

三多四九三 十六為策之窮則乾也 乾而重卦極于

為一元之主 十其策當其三百六十七 而重卦極于

六十四也策窮于三十六 卦則極于六十四 故以卦

百六十日 以其不易者 乾坤坎離 卦成于八重於六

十四乾一以至坤八 每位爻成于六 下卦三爻 策窮

于三十六策該卦爻故重言之 卦則十其三十六 而

之用故言其數之外 以成三百八十四 爻之體故但言

重而重於三百八十四也每歲之常數是用也 而有

體焉 三百八十四者 體數也 以當間歲之閏數 是體

也 而有有用焉 體無非用 用無非體 此易之所以為易

天有二正乾兌離震 天之正 地有二正 坤艮坎巽 地之

而共用二變天用兌地用巽 本一變也 以成八卦也

合四正天有四正 乾離之外 中孚 地有四正 坤坎之

過坤大 而共用二十八變 天用復之類 反易而變以

成六十四卦也合八正與 是以小成之卦 正者四變

者二共六卦也天地各有二正 而成大成之卦 正者八

變者二十八共三十六卦也天地各有四正 而共乾

坤坎離為三十六卦之祖也不變者生變故 兌震巽

艮為二十八卦之祖也變者復生變故 主兌震巽艮

卦之正變共三十六而爻又有二百一十六則用數

之策也。正卦八變卦二十八共為三十六以爻數六乘卦數三十六則為二百一十六夫二百一十六者三十六卦之爻數也而乾之策數適三十六相合焉乾主用坤主體故曰用數之策也三十六

去四則三十二也。又去四則二十八也。又去四則二十四也。用數二百一十六則體數二十四以二十四而進四則二十八矣以三十六而退四則三十二矣然而進四則其進每主其退者以見地之體數包於天之用數必去四而去八去十二歷故卦數三十二位去四而言之

也。六十四卦分為左右各三十二位是於三十六數之中去四而言之也而艮坎之策數適相合焉

天數二十八位去八而言之也。左三十二位均之曰剝以當無數則左方為天中天右方為地中天皆二

也。而兌離之策數適相合焉地數二十四位去十

二而言之也。左方去震之八位右方去坤之八位以地中地皆二十四三十六而去其十二四者乾坤坎

離也。八者弁頤中孚大小過也。十二者兌震泰既濟

也。夫既去四去八去十二歷三去而後及於地之體數則天之用數所包者信廣矣然則六十四卦之中其復有當此所去之數者乎曰乾坤離坎四正之

卦也。當存之以為六十卦之本并頤中孚大小過是謂八正之卦也。當存之以為五十六卦之本兌震泰

既濟乾左方之卦也。當存之以為四卦之本巽坎否未濟之木由此觀之。雖曰去四其實存四。雖曰去八其實存八。雖曰去十二其實存十二。去之則不用存之則有本。夫惟有本是以用之而不窮也。然邵子所謂

三十六宮者。正指三十六卦爾。乃又及於兌震泰既濟者何也。曰此所謂用也。天用兌而地用巽其合也。為中孚為大過。天用震而地用艮其合也。為小過為順變其用不變其體者也。乾下交於坤易否為泰坎左交於離易未濟為既濟變其體不變其用者也。體

不變而用變則因以體為體用為用不變而體變
則因以體為用用為體是故不變者八皆易之體變
者三十八皆易之用也由此觀之兌震泰既濟豈出
於三十六宮之外者哉天之用數二百一十六因於
三十四所以為元也地之體數一百四十四因於二
十四所以為會也氣朔盈虛皆自此而推步之日月
之運行星辰之次舍消息於其中而數不能外弄
丸來往微妙在此學先天者不可不自正變始乎
陽四卦十二爻八陽四陰小成之卦乾離巽艮八陽
以三十六乘其陽三十六乘八陽得二百八十八爻以二十四乘其
陰二十四乘四陰得九十六爻則三百八十四也六十四全卦之

卦之反對皆六陽六陰也又以大成在易則六陽六
陰者十有二對也既濟當寅冬春之交也未齊當申
夏秋之交也泰當巳則春夏之交

否當亥則秋冬之交也凡此四交必疊用四卦以當
四立之氣而後出有入無之道成焉此去四正惟二
對其間咸恒豐旅漸歸妹渙節損益噬嗑賁隨蠱困
井共去四正者八陽四陰畜經家人兌巽革鼎八陰
四陽臨觀明夷晉升萃各六對也十陽二陰如夬同
復小畜無對待先天是也對待之
中未嘗無流行後天是也對待之
一變而二乾自上下生二二變而四二變共含大三變
而八卦成矣三變而大壯含小畜需大畜泰為八自
畜坎為需艮為大畜四變而十六四變泰含復兌睽
坤為泰成乾位八卦歸妹中孚節損臨
為十六成五變而三十二五變臨含同人革離豐家
兌位八卦

嗑震益屯頤復為三十一六變而六十四卦備矣。六變
二成離震二位八卦。剝以至於姤并前數之為六十四。若坤一變二以至三十二亦如之。

復至乾凡百有十二陽始至坤凡百有十二陰復至

乾凡八十陰圖之左陽方也一畫陽則對右方一畫

陽兌離震雖非乾也總為天之四卦其多三十二陽

皆乾初畫之非坤也總為地之四卦其多三十二陰良

坤初畫之一陰也故自姤數之至坤惟三十二陰皆

乾三十六一陰也故自姤數之至坤惟三十二陽皆

十八離一位八卦得二坎艮震二十坎一位八卦得

然合八卦得一百九十二陽升降於一百九

夫易根於乾坤而生于復姤蓋剛交柔而為復柔交

剛而為姤自茲而無窮矣。易之為言變也變者必以

於姤者也右三十二陰同生於姤而其根則在左根

於坤者生於復者也左三十二陽同生於復而其根

則在右根莫大乎乾坤生莫先於復姤由復姤則無

窮本乾坤則不變惟其有不變之體是以有無窮之

也。用也陽在陰中陽逆行陰在陽中陰逆行陽在陽中陰在

陰中則皆順行此真至之理按圖可以見之矣。其說

以卦言之圖左屬陽右屬陰坤無陽艮坎一陽巽二

陽陽在陰中也乾無陰兌離一陰震二陰陰在陽中

也故皆逆行震一陽離兌二陰陰在陰中也故皆順行此

巽一陰坎艮二陰坤二陰陰在陰中也故皆順行此

一之。若專論圓圖則心為太極圖之中虛即太極也。三十二陽三十二陰為兩儀十六陰十六陽為四象。八陰八陽則八卦也。程直方曰圖皆從中起皆字指。天地定位及雷以動之兩節而言天地定位一節則。圓圖乾坤從南北之中起。山澤通氣則艮居坤右兌。居乾左雷風相薄則震居坤左巽居乾右水火不相。射則坎居正西離居正東是起南北之中而分於東。西也。雷以動之風以散之一節則方圓震巽自圖之。中起雨以潤之坎兌以說之則兌以恒之則離坎震。止之則艮次坎兌以說之則兌以恒之則離坎震。次先坤以藏之則坤次艮亦起圖之中而達乎西北。東南也故曰皆從中起萬化萬事生乎心也然則圓。圖主天地之數萬化生於陰陽故乾坤不用者體也。方圓主萬物之數萬事生於消長故震巽不用者體也。也體也。

圖雖無文吾終日言而未嘗離乎是蓋天地萬物之理盡在其中矣。圖有象數而無辭是無文也然自乾坤始復流行者而觀之無非天地之

理。自臨師遯同人對待者而觀之無非萬物之理得之於心發之於言夫豈外是然亦豈言之所能盡哉。蓋大而元會運世小而一日一時盈虛消息天地始終會得此環中之意則太極在我矣。

右二十四節發明伏羲先天之蘊而皇極體用之數存焉圖中為太極左陽交於右陰右陰交於左陽合不易與反易為三十六宮往來皆統於乾而坤承之一中而已矣。天地間惟一無對惟中無對。乾坤陰陽之一坎離陰陽之中。頤大過似乾坤之一中孚小過似坎離之中。所以皆無對其餘五十六卦不純乎一與中者則有對也。然中孚頤大小過雖不易以兌震交而易乾坤坎離本不易以泰

既濟交而易故曰易變易也。又何有對無對之間哉。猶有說焉。乾一至震四為長數。震四至乾一為生數。巽五坤八亦如之。生始乎地。則長極於天。長極於天。則生反于地。手探月窟。以知物足。躡天根。以識人邵子其明於天地者與。故曰乾坤大父母也。姤復小父母也。

先天圖卦數第三

先天圖者環中也。自下而上謂之升。自復而乾。自上而下謂之降。自夫而姤。升者生也。非但陽升為降者消也。非但陽降為復。故陽生於下。復陰生於上。夫是以

萬物皆反生

得其下生者為植物。植物本陰。必有得於氣之陽。而後生。得其上生者為動物。動物本陽。必有得於體之陰。而後生。蓋孤陰不生。獨

陽不成也。動物之命寄於首。植物之命寄於根。莫不有生也。而陰生陽。陽生陰。陰復生陽。陽復生陰。前言實相反。此言陰陽相生合而一之也。一陽

反生分而二之也。此言陰陽相生合而一之也。一陽生於復。六變為乾。則生姤。一陰生於姤。六變為坤。則生復。此天地之所以為大。是以循環而無窮。上而下也。分而二之。則萬物生矣。是以循環而無窮。下而上

相生者亦一無窮也。左而右。右而左。相生者亦一無窮也。此之謂環中。辰至日為生。天道左旋。自震之寅。至乾。日至辰為用。天道右轉。自乾之午。自春而夏。布氣生。物蓋順為生。震四至逆為用。乾一

也。震四。乾一至。蓋順為生。震四至逆為用。乾一

四正者乾坤坎離也。

先天圖乾當午。坤當卯。觀其象無

反復之變所以為正也。兌可變為巽震可變為艮

陽爻晝數也。陰爻夜數也。天地相銜陰陽相攻故晝

夜相雜剛柔相錯春夏陽多也。四正卯與故晝數多

夜數少。復至乾得一百秋冬陰多也。四正酉與故晝

數少夜數多。如至坤得一百

氣一而已。主之者乾也。神亦一而已。乘氣而變化。道乾

變化即此氣之變化主此氣者出入于有無生死之

間無方而不測也。象數有無人物生死乾實主

有地然後有二。有二然後有晝夜。無二則天一而已

夜而退其所以有進復自退相與為二者以其有地故耳。

二三以變。十二會之後有三十運三十運之後有十

常以三變數在於錯綜而成故易以二生數以十二

起而一非數也。非數而數以之成也。錯綜而成者以

三十為緯以三十為經必以十二為緯其所以相成

者何哉易以二生有二則有三然數不成于三數以

也十二起有十二則有三十然數不成于三十二與三

相為經緯者必以日為主焉則二與三也天行不息

未嘗有晝夜。謂也人居地上以為晝夜。謂也故以地

上之數為人之用也。體四用三地上之數交於天

天之有數起乾而止震餘入于無者天辰不見也。有

二十八無數地去一而起十二者地火常潛也。坤為

一則良為會數十二去一自謙故天以體為基而常
否以下合天辰之四亦為十二故天以體為基而常
隱其基天辰不見地以用為本而常截其用也地火
截用

天以氣為主體為次日月星辰皆氣也辰地以體為

主氣為次水火土石皆體也火在天在地者亦如之

日月星辰在天故如天成象而動物亦如天以其主

於氣也水火土石在地故如地成形而植物亦如地

以其主於體也

天地之本其起於中乎是以乾坤屢變而不離乎中

天何所本乎起於子中之復復一變為臨則在卯中

再變而泰三變而大壯四變而夬皆在乎巳則愈向

於午五變至乾則中於五五變而終不離者中也

地之所本起於午中之姤姤而遯遯而否否而觀

而剝至坤則中於子猶夫乾也午陽極也而地起

焉子陰極也而天起焉故曰極如屋極而居中

人居天地之中人即天地之心居人之中日中

則盛至九十一月中則盈故君子貴中也

人極之理其於人心天地且賴之以為主而况

於人乎要之敬慎而有權焉不過乎中而已

包地外

先天方圖卦數第四

諸卦不交於乾坤者則生於否泰否泰乾坤之交也

乾坤起自奇偶奇偶生自太極天地之氣交而後生

六卦天卦自相交東南十六卦地卦自相交其斜行

則乾兌離震巽坎艮坤自西北而東南皆陰陽之純

卦也。不能生物。西南十六卦。天去交地。天卦皆在上。而生氣在首。故能生動物。而頭向上。東北十六卦。地。去交天。天卦皆在下。而生氣在根。故能生植物。而頭。向丁。其斜行。則泰損既濟。益恒未濟。咸否。自東北而。西南皆陰陽得偶之卦也。所以能生物也。故曰諸卦。不交於乾坤者。則生於否泰。交而生物者。自否泰始。故曰否泰。乾坤之交也。圓圖左方乾以君之交於右。則巽以消之。故乾初變為巽。始積而否。否積而坤。坤。起於奇之變偶也。方圖左邊坤艮坎巽。陰在陽中。皆。逆行巽起於乾。初奇變為偶。兌於坎離於艮震於坤。亦如之。圓圖右方坤以截之交於左。則震以長之。故。坤初變為震。復積而泰。泰積而乾。乾起於偶之變奇。也。方圖右邊乾兌離震。陽在陰中。皆逆行。震起於坤。初偶變為奇。艮於離坎於兌。巽於乾。亦如之。故曰乾坤。八不相邂逅。歷二十五變而成乾。乾者以爲坤。基然乾一。坤。圖則乾居西北。橫數者八。乾卦類聚於上。形之變也。縱數者八。坤卦。類聚於上。形之化也。自相交而成泰。泰方圖坤主元。矣。卦交於坤者。以爲乾。本然坤八。乾一。不相邂逅。歷。二十五變而成泰。坤乾始一交焉。方圖則坤居東南。

橫數者八。坤卦類聚於下。氣之變也。縱數者八。坤卦類聚於上。形之化也。自相交而成泰。泰方圖坤主元。氣圓圖乾主太極。太極運於下。則元氣行于上。其爲奇偶。本大衍五十之數。則一而已矣。故曰奇偶生自極。

子邵子曰：天地定位。否泰反類。山澤通氣。咸損見義。雷風相薄。恒益起意。水火相射。既濟未濟。四象相交。成十六事。八卦相薄。爲六十四。此釋方圖分兩交泰之象也。西北維乾。東南維坤。天地定位。分而兩矣。東北維泰。西南維否。則相對焉。乾坤大父母也。交泰而六子從之。兌次乾。艮次坤。山澤通氣。則對次否之咸。次泰之損。離次兌。坎次艮。水火相

射則對次損之既濟次咸之未濟震次離巽次坎
雷風相薄則對次既濟之益次未濟之恒縱橫數
之橫則乾坤在下者各八縱則乾坤在上者亦各
八運行用橫數生物用縱數乾坤周於四維而包
六子於其中此天地自然之妙也今按方圖一爾
分一為四乾主西北維為天門坤主東南維為地
戶泰主東北維為鬼方否主西南維為人路卦皆
十六豈亦後儒之說與

乾七子自覆而上縱而數之兌六子自革而上縱而
離五子自啞嗑而上縱而數之震四子自恒而
凡六子自至於晉其子凡五

之以至於巽三子自渙而坎二子比艮一子剝坤

全陰故無子坤之上無可數者乾七子自夫而左

以至於泰坤六子自謙而下倒而數之兌五子自睽

其子凡七艮四子自蒙而下倒而數之離三子

橫而數之以至於坎二子自井而震一子自益而巽陰剛故無子巽之

自豐而既三坎二子自井而震一子自益而巽陰剛故無子巽之

故陰而剛者亦無子

凡此八卦共五十六子八卦體也五十六卦用也

前說主乾而不主坤故乾所生之子獨多於六卦

而坤則無子後說主坤之配乾故其所生之子雖

多寡不同然而一正一倒無不相配巽之於震宜

若相配者矣。然震於天之四象為辰，巽於地之四象為石。辰雖不見七政，繫焉石則但能生火而已。非能生物者也。此其所以亦無子也。

乾坤七變。乾止於否，坤止於臨。巽者泰為乾子，是以晝夜

之極不過七分也。晝有七分，則夜不過五分。乾七變當

七變當艮兌六變。兌止於萃，艮止於大畜。皆六變與是

以月止于六，共為十二也。六之合離坎五變，前言坎

二子而已。此言坎止於是以日止于五，共為十也。五

需離正於晉皆五變震巽四變。前言巽無子，此言巽止是以體止于四

共為八也。四合為八，○求之卦體四變足以驗乾坤

以驗寒暑之六月，惟晝夜之極不過七分，則獨以乾

坤七變當之，無所合焉。以此見聲律起自日與水，亦

止于七也。天之陽在東南，日月居之地之陽在西北，火石居之。

日月星辰皆天之卦也，而日月比之星辰則在東南

水火土石皆地之卦也，而火石比之水土則在西北

蓋坤艮為水土，在方圖東南巽坎為日有八位而用止于七，去乾而言之也。月有八位而

用止于六，去兌而言之也。星有八位而用止于五，去

離而言之也。辰有八位而用止于四，去震而言之也。

日月星辰天之八位，自可以包水火土石之八位

自西北乾至東南坤，八卦之正也。去其正用其子日有八位而數止于七，去泰而言之也。月有八位而

數止于六，去

損而言之也。星有八位而數止于五。去既濟而言之也。辰有八位而數止于四。去益而言之也。含于日故畧之。猶地之八位包于天也。此以交泰言。

月自兌起者。月不能及日之數也。故十二月常餘十

二日也。知日之去乾則知月之去兌矣。知月之自兌而起則知日之自乾而起矣。日乾而起於乾。雖不及天而一年常有三百六十六日。月起於兌。雖不及日而一年常有三百五十四日。合朔之所虛與氣盈各六日。故以十二日言之。方圖實與圓圖相應。此乃邵子定歲差於日月交感之際。以陰陽虧盈求之。

天之陽在南而陰在北。南圖乾北。北圖坤乾。人之陽在上而陰在下。既交則陽下而陰上。人之心在上。腎在下。未交則言其體。故乾上坤下。既交則言其用。故坎上離下。

北。方圖坤。人之陽在上而陰在下。既交則陽下而陰

上。乾上坤下。既交則言其用。故坎上離下。

在人則乾道成男。坤道成女。人合陰陽剛柔而在物。總有之故全且貴。

則乾道成陽。動物備坤道成陰。植物備於陰陽。坤道成陰。於柔剛。

圓數有一。天方數有二。地奇偶之義也。六即一也。十

二即二也。乾奇畫六而大坤偶畫十二而小六則經一圍三而兩之。天用地也。十二則經一圍四而參之。地用天也。

天圓而地方。圓者之數起一而積六。圓者渾然周匝。一而函三。六則

積也。方者之數起一而積八。方者截然界限。一而變。折四八則四之積也。變

之則起四而積十二也。圓者不言變之積九。天數奇。無假於再言。方者又言變之

而積十二。地數六者常以六變。天地用八者常以八。數各三。八者常以八

變。天地體數各四。而十二者亦以八變。自然之道也。八者天

地之體也。六者天之用也。三之積故為天之用。十二。如三十六之數是也。

者地之用也。四之積故為地之類天變方為圓而常存

其一。體四用三而其一者常存若去地分一為四而

常執其方。分四為八分八為十六而方者常執天變

其體而不變其用也。日甲一而已統乎十二會地變

其用而不變其體也。分一為四六者併其一而為七

一行於六之中十二者併其四而為十六也。四執乎十陽主

進故天并其一而為七。陰主退故地去其四而止於

十二也。是陽常存一而陰常晦一也。天用極于七者

者常存地用止於十二者故天地之體止於八而天

之用極于七。地之用止于十二也。日星之變七月圓

者裁方以為用故一變四四去其一則三也三變九

九去其三則六也。裁四為三則方者歸方者展圓以

為體故一變三并之四也四變十二并之十六也。三

為四則圓者歸於方故方圖主生物故用數成於三而極于六。去四正

六體數成於四而極于十六也。分四維各是以圓者

徑一而圍三起一而積六。方者分一而為四分四而

為十六皆自然之道也。圓則行方則止體用相需而

然自圓者六變六六而進之故六十變而三百六十矣。方

者八變故八八而成六十四矣。陽主進是以進之為

者八變故八八而成六十四矣。陽主進是以進之為

六十也。六十能變者故進之

圓者徑一圍三重之則六也。謂之六方者徑一圍

四重之則八也。謂之八

裁方而為圓天所以運行。則四為三重之則六進之

十數行分大而為小地所以生化。則四為八分八為

百五十六分六十四為二故天用六變地用四變也。四變

變愈分愈小而實不離於四也。

圓者星也曆紀之數其肇於此乎。曆法合二始以定

曆紀之數起於河圖方者土也畫州井地之法其放

於此乎。州有九井九百畝是蓋圓者河圖之數方者

洛書之文故義文因之而造易禹箕叙之而作範也。

河圖之十與洛書之九相為表裏先天圖實兼之

右十五節發明先天方圖卦數凡其體用皆象地

處天中

後天象數第五

起震終艮一節明文王八卦也。

易大傳曰帝出乎震齊乎巽。震三巽四相見乎離

離九火致役乎坤。坤二與艮說言乎兌戰乎乾。

乾六金勞乎坎。坎一水成言乎艮。艮八與坤二相

承火之餘以傳於金終成水之餘以傳於按此即

洛書之數也一六水與三八木自北而東知仁交際萬化出焉四九金與二七火自南而西禮義交際萬化入焉水木相生與河圖同金火相尅與河圖異蓋先天主陽以統陰後天交陰以承陽故也以五生數合五成數一必對九二必對八三必對七四必對六雖曰九宮而河圖之十亦具體乎其中矣

至哉文王之作易也其得天地之用乎故乾坤交而為泰坎離交而為既濟也作者之謂聖述者之謂明文王之易雖因伏羲重卦之後然易先天而為後是即創始也已乾坤坎離未交則為體既交則為用泰則大者亨也猶有小者為

至於既濟則雖小者亦亨矣自其未交觀之伏羲得天地之體自其既交觀之文王得天地之用

生於子坤生於午坎終於寅離終於申以應天之時

也乾生於子奇起於復也坤生於午偶起於姤也先天乾南坤北反其所自生故再變而為後天乾坤

退位之卒坎終於寅寅乃離位也離終於申申乃坎位也先天離東坎西原其所以交故再變而為後天

離坎得位之本子午置乾於西北退坤於西南置乾寅申應春夏秋冬也

得其位退坤長子用事而長女代母出乎震坎離得則坎得其位

位而兌艮為耦兌則物之成以應正之方也時則運

行者以之應地四王者之法王其盡於是矣王者法正則生物者以之

子朱子曰此言文王改易伏羲卦圖之意也蓋自

乾南坤北而交則乾北坤南而為泰矣自離東坎

西而交則離西坎東而為既濟矣。乾坤之交者自其所已成而反其所由生也。故再變則乾退乎西北坤退乎西南也。坎離之變者東自上而西西自下而東也。故乾坤既退則離得乾位而坎得坤位也。震用事者發生於東方。巽代母者長養於東南也。

易者一陰一陽之謂也。易變易也。陽變陰則無陽陰變陽則無陰。變雖不一而一則終不變也。震兌始交者也。故當朝夕之位。陽以在上為正。震陽在下。兌陰在上。故為交之始。朝夕謂卯酉。坎離交之極者也。故當子午之位。陽交陰以陽中為極。陰交陽以陰中為極。坎陽在中。離陰在中。故為交之極。

午謂巽艮雖不交而陰陽猶雜也。故當用中之偏。一陽居正則相對有交易之義。居偏則不對而無所交矣。巽陰元在於下。艮陽元在於上。皆未嘗交而巽一陰二陽。艮一陽二陰。是陰雜陽陽雜陰也。故居南北之東隅。當用中之偏。乾坤純陽純陰也。故當不用之位也。乾坤陰陽之純。當不用之位。猶父母既老而退閒。故居南

兌離巽得陽之多者也。艮坎震得陰之多者也。是以為天地之用。兌離巽陰卦宜多陰而反多陽。艮坎震陽卦宜多陽而反多陰。何也。蓋三男乃坤索諸乾各得一陰。然本皆乾體。故多陽。皇極以陽之

多者兌離為天之用巽柔中之剛則為地之用陽多則勝陰故也陰之多者艮坎為地之用震陽中之陰為天之用陰多則勝陽故也乾極陽坤極陰是以不用也陰者各得乾坤之一體極陽極陰者乃乾坤之全體陽極則九變為八陰極則六變為七父母不自用而用其子乾坤縱而六子橫易之本也先天圖南北為縱東西及東南西北西南東北為橫故乾南坤北位定而後八震兌橫而六卦縱卦對待以立其本所重者在乾坤易之用也後天八卦震東兌西於象為橫離南坎北縱矣流行以致其用所重者在震兌合而觀之伏羲八卦易之體也成體要終故乾上坤下著陰陽之已定文王八卦易之用也致用自初故震東兌西取陰陽之始交天地以中相易為坎離水火以上下相易為震兌澤雷以上下相易為巽艮風山以上下相易為乾坤六子血以一爻變惟乾坤變其二爻陰陽之純故也故震兌橫而六卦縱有自然之象矣

子朱子嘗考此圖而更為之說曰震東兌西者陽主進故以長為先而位乎左陰主退故以少為貴而位乎右也坎北者進之中也離南者退之中也男北而女南者互藏其宅也四者皆當四方之正位而為用事之卦然震兌始而坎離終震兌輕而坎離重也乾西北坤西南者父母既老而退居不用之地也然母親而父尊故坤猶半用而乾全不用也艮東北巽東南者少男進之後而長女退之先故亦皆不用也然男未就傅女將有行故巽稍向用而艮全未用也四者皆居四隅不正之位然

居東者未用而居西者不復用也故下文歷舉六子而不數乾坤至其水火雷風山澤之相偶則又用伏羲卦云

先天之學心也後天之學迹也出入有無死生者道

也。心無迹而有象迹無心而有言迹本乎心。心著乎迹。豈容判哉。出機自闔而關。有之極而萬物生。入機自闔而闔。無之極而萬物死。先天後天。其道一而已矣。

右六節發明文王後天之易合先天而觀之天秉陽垂日星地秉陰竅於山川故乾坤退位而離坎代用易曰離也者明也南方之卦也坎者水也正北方之卦也山則峻極于天矣澤則渙行于風矣

故乾退居先天良位而巽居兌位易曰巽東南也以對乾焉風則下行乎地矣雷則殷動乎山矣故坤退居先天巽位而震居良位易曰艮東北之卦也以對坤焉離火生於木坎水生於金故易曰震東方也兌正秋也先天垂自然之象後天示裁成之器其殆形而上下者乎

後天周易理數第六

乾坤天地之本坎離天地之用是以易始於乾坤中於坎離終於既未濟而否泰為上經之中咸恒當下經之首皆言乎其用也

乾鑿度孔子曰陽三陰四分為位之正也故卦六十四分為

上下以象陰陽也。夫陽道純而奇，故上篇三十，所以象陽也。陰道不純而偶，故下篇三十四，所以法陰也。乾坤者，陰陽之本，始萬物之祖宗，故為上篇之始。而尊之也。離為日月之道，陰陽之經，所以始終萬物，故以坎離為上篇之終也。咸恒者，男女之始，夫婦之道也。人道之興，必由夫婦，所以奉承祖宗，而為天地之主，故為下篇之始。而貴之也。既濟未濟，為最終者，所以明戒謹而全王道也。邵子之言，本此而謂否泰為上經之中，則天地之交，不交與人道合爾。

坤統三女於西南，巽離兌皆陰，乾統三男於西北，艮坎

震皆陽也。上經起於三，三十卦起下經，終於四，三十而居於下。下經起於下，上經居於上，陽居於下，乾用九

終上經，皆交泰之義也。上經起於下，下經終於上，乾用九

坤用六，大衍用四十九，而潛龍勿用也。自四九四六皆

而出，大衍之數五十，大哉用乎吾於此，見聖人之心，虛其一，以象潛龍。

矣。交者必以不交者為體，用者必以不用者為體，用

體於下，而後見且躍，以飛是不用之用也。

自乾坤至坎離，以天道也。自咸恒至既濟未濟，以人

事也。易之首于乾坤，中于坎離，終於水火之交，不交

皆至理也。交為生物之始，不交為生物之終。

乾坤交而為泰，變而為雜卦也。剛坤柔而下，兩兩相

對，皆交泰之義，惟大過至夫八，卦變交泰之義，而雜以陳之。

乾坤坎離為上篇之用，上乾坤坎離不變體卦，而以為

之卦，居於上經，其體之分出於上，經者用於內也。本體

分出於下，經者用於外也。用於內為主，外為客，也。兌

艮震巽為下篇之用也。為下篇之用，則用之也。而本

體之卦居於下經其體之分出於下經者用於內也
分出於上經者用於外也亦用於內為主外為客考
其卦體之所以分與卦體之所以合則知上下經
體不可多不可少而兩經中一卦不可先不可後矣
頤中孚大小過為二篇之正也大過肖乾頤肖坤本
兌巽震艮之合也而以為下經之正正而實變者
以爲上篇之正變而實正者也中孚肖離小過肖坎
亦兌巽震艮之合也而以為下經之正正而實變者
也變而實正故近於坎離以為上篇之終終天道之
義也正而實變故近於既未濟以為下篇之終終人
道之義也此後天之用也至論對待之體則八八之
卦反復視之三十六上經三十則十八下經三十四
亦十八又以六六之爻反復視之上經八十六陽九
十四陰則五十二陽五十六陰下經一百六陽九十
八陰則五十六陽五十二陰蓋陽生於陰故上經多
四陰以為陽之本陰生於陽故下經多四陽以為陰
之本而六六與八八天地布
數極于一百自一衍之者也
乾奇也陽也健也故天下之健莫如天坤偶也陰也

順也故天下之順莫如地所以順天也奇偶數也陰
性也三者乾坤統之故凡一陽之或起或陷或止皆
有得於乾之一奇凡一陰之或入或麗或說皆有得
於坤之一偶奇偶分震起也一陽起也起動也故天
而陰陽判性亦殊矣
下之動莫如雷坎陷也一陽陷於二陰陷下也故天
下之下莫如水艮止也一陽於是而止也故天下之
止莫如山震坎艮以巽入也一陰入二陽之下故天
三男從父
下之入莫如風離麗入也一陰麗於二陽其卦錯然
成文而華麗也故天下之麗莫如火又為附麗之麗
兌說也一陰出於外而說於物故天下之說莫如澤
巽離兌以三女從母抑先言乾坤則上下之分辨也
次言震巽則左右之升降也動必健而後央入必順

而後隨次言坎離升降之中也。陷必健而不困，麗必順而不靡。艮先升降之極也，止以健而不固，出以順而後說。以此言之，乾坤非天地之本，乎先天之體，未始無後天之用也。

元亨利貞變易不常，天道之變也。吉凶悔吝變易不定，人道之應也。

元亨利貞之德，各包吉凶悔吝之事。雖行乎德，若違乎時，亦或凶矣。

天變而人效之，故元亨利貞易之變也。後天而人行，奉天時。

而天應之，故吉凶悔吝易之應也。先天而後天，不違。以元亨為

變則利貞為應，以吉凶為應則悔吝為變。上言天人

天人之分元則吉，吉則利，應之。如春則夏，夏則秋，應。亨則凶，凶則應。

之以貞。如夏則秋，秋應以冬。悔則吉，吝則凶。是以變中有應，應

中有變也。人事有造化在。應中之應，天道也。故元為變則亨

應之，利為變則應之以貞。天既以元亨為變，利貞為應矣。復以元與利為變，亨

錯綜言之也。應中之變，人事也。故變則凶，應則吉，變

則吝，應則悔也。人既以吉凶為應，悔吝為變矣。復以凶與吝為變，吉與悔為應者，反覆言

也。之。

悔者吉之先，而吝者凶之本。凶而知悔，吉之萌也。是

以君子從天不從人。從天則貴貞，不從人則戒吝。

元者春也，仁也。春者時之始，元者德之長。時則未盛

而德足以長人。故言德不言時，亨者夏也，禮也。夏者

盛之時禮者德之文盛則必衰而文不足以救之故
言時不言德故曰大哉乾元而上九有悔也利者秋
也義也秋者時之成義者德之方萬物方成而獲利
義者不通於利故言時而不言德也直者冬也智也
冬者時之末智者德之衰正則吉不正則凶故言德
而不言時也故曰利貞者性情也釋乾彖傳以人之
與利貞無可疑者獨引上九有悔以言亨者蓋乾六
爻始冬至終小滿會之已也時過盛德過文則禮之
末節有動而致
悔者焉故戒之

道生天

氣由理生

天生地

形由氣生

及其功成而身退故子繼

不知乾無以知性命之理

知乾則潛見飛躍各因其時命也有性焉天所賦也

父禪是以乾退一位也

生天之後道功成而身退故天可見道不可見也生地之

後天功成而身退故地可即天不可即也象坎離當中為天地之用乾居西北

火生於無

從陰生陽自無出有驗於日中

水生於有

從陽生陰自有入無驗於夜半

火內暗而外明故離陽在外火之用用外也水外暗

而內明故坎陽在內水之用用內也

天下之物非外陽內陰則外陰

內陽然皆以陽為用以陰為體

兌說也其他皆有所害惟朋友講習無說於此故言

其極者也

聲色臭味皆足以說人而各有所害惟朋友講習以理為主說莫過焉

大過本末弱也必有大德大位然後可救常分有可

過者有不可過者有大德大位可過者也伊周其人

也不可懼也。有大德無大位不可過者也。孔孟其人

也。不可悶也。其位不勝德耶。大哉位乎待才用之宅也。世大過之象辭曰澤滅木大過君子以獨立不懼遜也。世無悶而邵子以獨立不懼言伊周以遜世無悶言孔子使孔孟有位則亦伊周矣故未復詠歎言之六十四卦獨此為詳者午會自漢五鳳以來運纏大過至宋群賢輩出皆不得伊周之位豈有為而發歟。

復次剥明治生於亂乎。姤次夬明亂生於治乎。時哉時哉。未有剥而不復。未有夬而不姤者。防乎其防。邦

家之長子孫其昌是以聖人貴未然之防。是謂易之

大綱。剝復夬姤之相反時也。然有道焉能防之於未

之綱然則昌矣事過七分則變卦過六日則反經世惟慎乎

寂然不動反本復靜坤之時也。感而遂通天下之故

陽動于中間不容髮。動前有靜靜極復動復之義也。復次坤

不見動而動妄也。動乎否之時是也。震動也在否之

則見動而動則為無妄。然所以有灾者。陽微而無應

也。无妄之時有震無坤可以動矣而不免於灾以有震一陽遇乾三陽陽微初四陽動無應故有灾

應而動則為益矣。若使乾變為巽以其長女則有應而為益然則動而妄何益乎

以尊臨卑曰臨。以上觀下曰觀。釋二卦義

天地之心者。生萬物之本也。天地之情者。情狀也。與

鬼神之情狀同也。彖傳於復言天地之心以純乎生

乎循理之正。仁者心之德。正者情之狀。雖鬼神亦主乎正也。

初與上同。然上亢不及初之進也。六爻之初陽生子

進理陰盡子中陽盡午中亢而極則退所以不及初之進。二與五同。然二之陰中

不及五之陽中也。三與四同。然三處下卦之上。不若

四之近君也。去初上二爻則其間二與五同。三與四

同惟二與五皆得中。然五君也。二臣也。君為陽臣為陰。臣無過君之理。此二之所以不逮五也。故唐堯以乾九五飛龍。則能用虞舜之見龍。唐高宗以大過九二老夫不能敵武盟之老婦也。

君子於易玩象玩數玩辭玩意。玩觀也。而有自適之意。則樂多。

有意必有言。有言必有象。有象必有數。有意必有象。有象必有數。意具聖人之口。不過曰乾乾離震巽坎艮坤而已。而意則無窮焉。故畫而有象。分而有數。皆以寓不盡之言。託無窮之意。數立則象生。八卦後生。八卦至六。象生則言彰也。

八言復有八言。至六言彰則意顯。陰陽消息求之象。十四卦則名而益著。數則可見。索之言。意則可得。意彰而顯。象數則筌蹄也。言意則魚兔也。伏羲以陰陽幾消息矣。然按圖而觀伏羲之言。雖不可得。魚以耳聞而意猶可以心會。非象數為之筌蹄與。得魚兔而忘筌蹄可也。學已成者。捨筌蹄而求魚兔。則未見其得也。喻學未成者。

象起於形。天地水火雷風山澤形也。擬之以象。數起於質。高下明暗鼓

紀之名起於言。乾坤坎離震巽兌意起於用。乘承進退分合

取與用也。天下之數出於理。違乎理則入於術。世人

以數而入於術。故不入於理也。君子於易擬物則尚

言事則尚其名。行事則尚其意。皆不可以不學也。獨

於數則恐其違理入術必也。推之於數而本於理。揆

於數則恐其違理入術必也。推之於數而本於理。揆

於數則恐其違理入術必也。推之於數而本於理。揆

於數則恐其違理入術必也。推之於數而本於理。揆

於數則恐其違理入術必也。推之於數而本於理。揆

於數則恐其違理入術必也。推之於數而本於理。揆

之以理而命其數
然後無所失矣

精義入神以致用也。傳易大不精義則不能入神。義者

宜不宜事有不可言有是不是意有然不然不能

入神則不能致用。如義在彼而我則無物不可神

自然而然不得而更者內象內數也。象之自然者起

序數之自然者前有倫他皆外象外數也而又更為日坤

為地而又更為水之類自然而然者天也。惟聖人能索之效法者人也。聖人

理而常若時行時止。雖人也亦天也。非聖人則不

易有內象理致是也。天行有外象指定一物而不變

者是也。地勢坤以下

易有意象立意皆所以明象。統下三者。意言象數猶

會運世統於一元言象數有言象不擬物而直言以

明事有像象擬一物以明意有數象。七日八月三年

十年之類是也。俱見周易彖爻

易無體也。曰既有典常則是有體也。恐遂以為有體

故曰不可為典要。既有典常常也。無體而有體不可

為典要變也。有體而無體

六虛者六位也。虛以待變動之事也。虛以待變

神者易之主也。所以無方。易者神之用也。所以無體。

陰陽妙而不測者神也。九六變而隨時者易也。不測故為易主。隨時故為神用。乾南坤北。離東坎西。若方為之。天裂火出。地拆泉溢。若有體矣。故乾坤成毀。水勢如水。衝激可見也。然日循星而行。星由日而生。土受水而柔。水得土而流。必有兩在而交變者。行乎其間。消盡則毀矣。天地萬物之理。晝夜生死之道。皆神之變化。假易之變通也。始乾坤終未濟。何方體之有神無方而易無體。滯於一方則不能變化。非神也。有定體則不能變通。非易也。變化則或在陰或在陽。無一定之體。易雖有體。體者象也。六十四卦。假象以見體。而本無體也。卦體以象言。未變則有。既變則無。神無方而性有質。不為陰陽所攝。故無方。猶為賦受之所拘。故有質。

一陰一陽之謂道。道無聲無形。不可得而見者也。故

假道路之道為名人之有行。必由于道。一陰一陽天

地之道也。而見人。事無不有。陰陽物由是而生。天地

由一由是而成也。天地之機。由一陰而入。有

天主用。地主體。用為造化之主。體則造化之用。藏焉。聖人主用。百姓主

體。用為綱常之主。體則綱常之用。藏焉。故日用而不知。民可使由之。

顯諸仁者。天地生物之功。則人可得而見也。春秋成

見所以造萬物。則人不得而見。是藏諸用也。所以減

而見之。者人孰得

人謀人也。鬼謀天也。天人同謀而皆可。則事成而吉

也。天人本合一

變從時而便天下之事。不失禮之大經。變從時而順天下之理。不失義之大權者。君子之道也。則謂之道。易言君子之道。以此耳。隨時變易。不失禮義。

或問顯諸仁。藏諸用。曰。若日月之照臨。四時之成歲。

是顯仁也。其度數之然。而不知其所以然。是藏用也。

仁與用相對而言。仁其體也。而顯於外。則體即用矣。用其用也。而藏於內。則用即體矣。

無思無為者。神妙致一之地也。所謂一以貫之。聖人

以此洗心退藏於密。洗心則一事無累。一念不起。而能思能為之理在其中。

天使我有是之謂命。命之在我之謂性。性之在物之

謂理。我之受性。物固無異於我。然在我為性。性則當盡。在物為理。理則當窮。窮則物我一

理窮而後知性。性盡而後知命。命知而後知至。理窮而後

知物性皆備於我。盡人物之性。則知其賦於天者。一而已矣。知之在前。至之在後。故曰。知至至之。

太極不動性也。性。人生而靜。天之發則神。無在無不在。神則

數有。一數則象。為乾。象則器。坤曰地。器則變。天地變化

出於復歸於神也。焉。天地之神。雖變而有不變之一存。

精氣為物形也。遊寬而變神也。又曰。精氣為物體也。

遊寬為變用也。形。神體用通乎死生。

陽性而陰情。性神而情鬼。性本於天。故屬陽。情發於

妄則鬼。

妄則鬼。

陰者陽之影。鬼者人之影也。有一陽則必有一陰以對之。先天圖左方皆屬陽。為人。右方皆屬陰。為鬼。

鬼神無形而有用。其情狀可得而知也。於用則可見

之矣。若人之耳目口鼻手足。草木之枝葉華實顏色。

皆鬼神之所為也。在人在物。皆有鬼神。福善禍淫。主之者誰邪。

聰明正直。有之者誰邪。不疾而速。不行而至。任之者

誰邪。皆鬼神之情狀也。數者皆精氣為物遊。魂為變故可見之。

人之畏鬼。亦猶鬼之畏人。人積善而陽多。鬼益畏之

矣。積善之家。必有餘慶。故鬼畏之。積惡而陰多。鬼不畏之矣。積不善之象。必有餘殃。故鬼侮之。

大人者與鬼神合其吉凶。夫何畏之有。德盛

則神在我

乾為天之類。本象也。為金之類別象也。有本象有別象。八卦皆然。

舉乾以例其餘

震為龍。說卦一陽動于二陰之下。震也。釋卦重淵之

下有動物者。豈非龍乎。此釋震之所以象龍。蓋龍一

陰事大半。君父為陽。則臣子為陰。臣子之事多於君

父。夫為陽。則婦妾為陰。婦妾之事多於

中國。為陽。四夷為陰。亦然。蓋陽一而陰二也。陰之二

抗陽之一。陽道常饒。陰道常縮。故也。御之有道。則臣

子無違於君。父婦妾無違於夫子。小人不敢與君子

為讐。四夷不敢與中國為敵。不能以道御之。則陽之一不能勝陰之二矣。作易者其知盜乎。聖人知天下萬物之理。而一以貫

之知慢藏招盜則防之以豫事
雖猥而理不遺一頁者也

夫易者聖人長君子消小人之道也及其長也闢之於未然一消一長一闢一闢渾渾然無跡非天下之至神其孰能與於此君子之於小人常有以養之未嘗不合為一小人之於君子常有以害之未嘗不判為二與其使小人傷君子寧使君子養小人聖人為道計於君子則長之於小人則消之其消長也不驟則其闢闢也無迹使天下被君子之澤而小人亦與受其賜焉此聖人之妙用也若使十六族未舉而先除四凶則其迹露矣天下之變安知其不伏於疾不仁之中耶此之謂至神

右五十九節發明後天理數辭象變占皆天人合一之義而先天象數亦因以見焉蓋先天後天其理一也乾文言曰先天而天不違後天而奉天時

因下乾上乾發先天後天之象遂引以分義文之易爾卦有初二三四五上為位之陰陽九六為爻之陰陽位之陰陽一定而不易爻之陰陽變易而無常故曰剛柔雜居而吉凶可見矣又曰上下無常剛柔相易正謂是也夫非忘象者無以制象非遺數者無以極數皇極於乾象為日不為天數為一不為六推類則神妙萬物豈可執其方哉卦列六十四變為四千九十六如乾一爻變者六姤同

小畜大二爻變者十五遯訟巽鼎大過无妄家人
有夬三爻變者二十屯漸旅咸未濟困井益噬嗑隨
壯三爻變者二十蠱賁恒損既濟渙節豐歸妹泰

四爻變者十五觀晉萃艮蹇小過蒙坎五爻變者

六謙師復六爻變者一坤此一卦所以變為六十

四也漢焦延壽易林用之傳諸京房房為易傳乃

序八宮乾宮八卦乾姤遯否觀震宮八卦震豫解

大過隨坎宮八卦坎節屯既濟艮宮八卦艮賁大畜

漸坤宮八卦坤復臨泰大巽宮八卦巽小畜家人

蓋各主八純卦變而成六十四也一二世地易三

四世人易五世八純天易遊魂歸魂鬼易遊魂為

本宮如乾宮遊魂歸魂大有自地而天是也乾

之遊歸以離則離以乾餘皆中爻之變有先天對

待之象焉自一世至五世世居變位八純在初遊

魂在四歸魂在三其進退以幾為一卦之主者為

世對待以世而為其主之相者為應世之所位而

陰陽之所肆者為飛肇乎所配而陰陽終不脫其

本者為伏起乎世應周乎內外渾天甲子乾納甲壬以統震庚坎

戊艮丙坤納乙癸以統巽辛離已兌丁乾初起甲

鍾天之統也坤初起乙未為母林鍾地之統也震

初起庚子長男從父巽初起辛丑長女次之坎初

起戊寅中男次長女離初起已卯中女次之艮初

起丙辰少男次中女兌初起丁巳少女次之陽卦

坤支皆陽而進陰卦干支皆陰而退惟乾納二陽

類鬼為擊爻財為制爻我克我官鬼天地義爻生我

從德寶爻子我生同氣專爻兄弟和龍德十一月子在

虎刑五月午在天官甲乙庚地官甲乙申與五行

離卦右行

辛之類

酉之類

生死所寓

寅中有生火丑中有死血之類

後益以六神之類是也

甲乙日起青龍丙丁朱雀戊己養蛇庚辛白虎壬癸玄武

龜殼三錢擲之兩

背一面曰拆為少陰兩面一背曰單為少陽俱面

曰交為老陰俱背曰重為老陽拆單不變而交重

變者用九六也其卦氣起中孚六日七分則星氣

之術也夫位未畫為虛位既畫為爻位虛爻實稱

實待虛豈容贅哉故今之上筮乃漢易也非周易

也因併及之

皇極經世書傳卷第七終

